

中国地质大学土地科学技术学院文件

(北京)

土科发〔2026〕1号

土地科学技术学院

2026年硕博连读选拔实施细则

根据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硕博连读研究生遴选工作实施办法》(中地大京研发〔2025〕26号)以及2026年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通知,结合土地科学技术学院实际情况,制定如下实施细则。

一、申请条件

-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,热爱祖国,志存高远,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,无违规违纪处分。
- 申请人须是我校在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。
- 申请的学科专业原则上应为申请者所学或相近学科专业。
- 无重修且专业学位课成绩不低于70分。
- 申请者应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科研工作能力。研究生一、二年级申请者,有科研成果者优先;研究生三年级申请者,应有一项在

读期间发表的与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(学术论文、授权国家发明专利)。
科研成果认定条件如下:

(1)以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、CSSCI、SCI/EI 期刊发表论文,其中中文核心期刊以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(北大版,不含增刊)中所列期刊为准;CSSCI 期刊以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》(南京大学版,不含增刊)中所列期刊为准。英文学术论文不包含会议论文、摘要、短评报道等。论文均以发表当年期刊收录目录为准。

(2) 国家发明专利应为第一发明人。

(3) 科研成果需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,截止时间为录取当年的 3 月 31 日,第一完成单位应为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。论文以在线发表为准,国家发明专利以授权时间为准。

二、申请流程

申请流程包括网上报名—提交申请—资格审核—综合考核—网上公示—录取。

1. 网上报名:网上报名系统将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 8:00 - 3 月 22 日 24:00 开放,网址为 <http://yz.chsi.com.cn> (研招网),申请者需在此时间内登录报名(暂不缴费,拟录取的研究生登录研招网缴纳报名费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)。

2. 提交申请:在指定时间内提交至教一楼 322 室 牛老师。

3. 资格审核:学院按公共管理学/地质工程、测绘科学与技术/测绘工程分别成立不少于 3 人的审核小组,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,初审

通过名单由学院提交至研究生院复审，并进行网上公示。

4. 综合考核：资格审核通过的申请者参加综合考核。
5. 网上公示：综合考核完成后，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公示。
6. 录取：公示无异议后，研究生院公布录取名单。

三、提交材料

报名成功后，向申请单位提交以下纸质材料：

1. 硕博连读申请表 1 份（附件 2），正反面打印签字；
2. 两名教授的专家推荐信（附件 3），正反面打印签字；
3.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（报名完成后自动生成。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由所在学院盖章），考生来源应选“在学硕士”，本科学历学位信息应全部填写准确完整，硕士学历学位信息只需填写“在校生注册号”（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由所在学院盖章）；
4. 思想政治情况表（报名系统下载，由学院党委盖章）；
5. 学生证、身份证、最后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各 1 份；
6. 科研成果复印件 1 份；
7. 硕士课程成绩单 1 份（2026 春季学位课尚未取得成绩者，待复试通过后进行复审）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 报名时间：2026 年 3 月 16 日 8:00 - 3 月 22 日 24:00；
2. 提交材料时间：2026 年 3 月 16 日 8:00 - 3 月 22 日 12:00；

3. 资格审核时间：2026年3月23日 - 3月24日；
4. 综合考核时间：另行通知；
5. 拟录取公示时间：另行通知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. 申请者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，凡弄虚作假、伪造篡改、学术不端、违反考核规定者，一经发现即取消申请资格并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，直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。

2. 硕博连读生获得博士入学资格后，不再保留硕士学籍。

3. 获得硕博连读资格的研究生，不颁发硕士毕业证书，不授予硕士学位。

4. 涉及跨专业、跨学院申请硕博连读的研究生，应满足我院的相关要求。

5. 因各种原因无法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的硕博连读生，可在博士入学2年后申请转为硕士。申请批准后，按照原来的硕士研究生身份进行培养，详见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博士研究生转为硕士研究生管理办法》（中地大京研发【2025】24号）。

附件1：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硕博连读研究生遴选工作实施办法》（中地大京研发〔2025〕26号）

附件 2: 硕博连读申请表

附件 3: 专家推荐信

土地科学技术学院

2026 年 3 月 3 日